

证券代码：831932

证券简称：东南电器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建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加以审核并予以确认。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挂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号：2020-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1892163.6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1754247.2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17 日